证券代码：600145　　证券简称：*ST 新亿　　编号：临 2018－022

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4 日收到《关于对新疆亿路万源事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上证公函【2018】2495 号。

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依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下简称《格式准则第 3 号》）和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的要求，经对你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请你公司从董事勤勉尽责、债务重组利得、应收应付款项等方面进一步补充披露下述信息。

1．2018 年半年报显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半年报，其中 3 名董事同意，2 名独立董事弃权，同时，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 2017 年年报时，公司 2 名独立董事也投了弃权票。另外，部分董事称因公司原因无法正常履职，请公司及相关董事补充说明并披露：（1）公司配合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2）公司全体董事在报告期内的履职情况，是否存在未勤勉尽责的问题；（3）公司全体董事、高管对 2018 年半年报签署的书面确认意见，是否明确表示同意定期报告的内容；（4）根据《格式准则第 3 号》的规定，请公司 2 名独立董事明确对 2018 年半年报存在异议的理由。

2．2018 年半年报显示，公司 2018 年上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4669．12 万元，主要来源为债务重组利得 4655．07 万元。请公司补充披露：（1）上述债务重组利得确认的依据；（2）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准则要求，是否合理审慎；（3）临时公告披露情况。

3．前期，公司公告称公司拟受让喀什韩真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91．95％股权对应的资产抵偿公司预付的货款。请公司补充披露：（1）前述事项的最新进

展，包括但不限于抵偿股权及资产的过户情况、相关资产抵押的解除情况、公司对于韩真源公司股权及资产的处置计划;(2)公司因债务重组计入固定资产 5.85 亿元的详细判断依据与相关证据，并说明是否符合相关规定；（3）临时公告披露情况。

4．公司 2017 年度实现盈利，主要系 2016 年度公司分别与乌鲁木齐震北商贸有限公司等九家公司签订采购合同，因不能执行上述合同，公司以票据等方式收回退还预付货款 5．04 亿元，另外收取资金占用补偿费 2800 万元，计入其他应付款。2017 年度将上述款项扣除税费后确认 2017 年度 2633.18 万元的营业外收入。请公司补充披露：（1）公司分别向乌鲁木齐震北商贸有限公司等九家公司预付货款的具体时点、金额、支付方式等，后续以票据等方式收回预付货款的具体时点、各自金额、收回方式等；（2）公司与上述交易对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3）公司收取资金占用补充费的收取对象具体时点、收取方式、相关依据等；（4）公司资金占用费是否已经收到；（5）公司将收取的资金占用费计入营业外收入的依据，相关处理是否符合会计准则要求

5．2018 年半年报显示，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中往来款 3．43 亿元，包含一年以内对于深圳市中盛亚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宏利创贸易有限公司等的往来款。请公司补充披露：（1）公司上述往来款支付的具体对象、具体支付时点、支付方式、支付依据等；（2）公司及控股股东与上述往来款交易对方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3）公司支付相关资金形成上述往来款的决策程序，相关会计处理是否合理；（4）目前是否已经采取了收回上述款项的相关措施以及收回进度。

6．根据公司 2018 年半年报，公司控股股东新疆万源汇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均被冻结，请公司补充披露：（1）上述冻结事项的具体情况、最新进展；（2）请公司核实公司股东上海源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疆昆仑众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所持公司股份是否存在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7．根据公司 2018 年半年报，期末应付货款 1486．53 万元，较期初大幅增加。请补充披露应付货款的交易对方、各自金额、合同主要内容等。

对于前述问题，公司认为不适用或因特殊原因确实不便说明和披露的，应当详细披露无法披露的原因。

请你公司收到本问询函后立即披露，并于 2018 年 9 月 20 日之前书面回复我部，同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9 月 14 日